

2023年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 护栏安装 合同(优质7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篇一

建设方：营山县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方：
（以下简称乙方） 县城火车站前广场道路长期拥堵不堪，严重影响了城市市容市貌和车辆行驶，根据县委、政府的安排和要求，将对该段道路进行隔离栏杆安装。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甲方将此任务委托给乙方实施，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在实施过程中共同遵照执行。

县城火车站广场道路隔离栏杆安装工程。

县城火车站前广场外道路。

对火车站前广场道路实施隔离栏杆安装，共计153米。（隔离栏杆型号附后）

- 1、拆除原来破损栏杆。
- 2、进行新式栏杆安装，共计153米。

竣工日期：

本工程造价为每米_____元整，共计_____（大写：_____）。另外原有栏杆拆除，拆除后的破损栏杆由乙方自行处置，由甲方补助人员工资_____元。新装栏杆加固_____米，共计金额_____元；配套外

增加8个立柱_____元，减速带12米共计_____元。

总计金额为_____元。本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

（一）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组织施工，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加强工作人员安全教育，不得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否则，概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二）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组织施工，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

（三）乙方须服从甲方安排和监督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按照甲方要求组织施工。如违反，甲方有权要求返工，其后果概由乙方承担。

（四）甲方必须按合同约定拨付工程款，否则乙方有权依法向甲方追究其责任。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篇二

乙方：

甲、乙双方就活动板房采购及安装有关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照履行。

第一条甲方因工程施工的需要，向乙方采购品牌为“ ”的活动板房，并由乙方负责安装。

第二条本合同为“交钥匙工程”合同，即活动板房所需的主要材料、辅助材料、加工制作、运输、安装设计等全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活动板房的安装、活动板房占地范围内的土建基础施工、外场地水泥地面平整施工、活动板房内的吊顶及水电安装和内装修、所有的安装费用(含人工费)等全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甲方只负责竣工验收后投入使用，并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第三条 采购及安装活动板房的规格、楼层、栋数及面积：

第四条合同价款：按活动板房面积的每平方米元固定单价包干，此固定包干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第五条 活动板房面积的计算方式：

- 1、板房面积=外墙外边线长×宽×层数
- 2、室外楼梯走道面积=每层自然投影面积之和
- 3、雨棚面积=雨棚投影面积的一半
- 4、总面积=(1)+(2)+(3) (总面积即为活动板房面积)

第七条质量及技术要求：乙方应确保其生产和安装的活动板房的质量和技术符合国家相应的标准，并确保甲方的正常使用。乙方在竣工验收时应向甲方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书，并在质保期内承担维修和保修责任。

第八条 本合同的质保期为两年，自活动板房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第九条付款方式：活动板房安装完成后3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元；活动板房经甲方、建设方、监理等部门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交付活动板房使用并同时向甲方交付所有施工资料后3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元；甲乙双方结算完毕后3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本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满后3日内支付完毕。

第十条 结算方式：本合同约定的固定包干单价元/平方米×双方共同验收确认的活动板房面积=本合同的结算总价款。

第十一条 活动板房的权属：本合同约定的活动板房在乙方交付给甲方使用后，所有权归甲方。

第十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协助乙方进行安装施工；
- 2、负责提供安装施工场地；
- 3、根据乙方的申请，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办理竣工验收；
- 4、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第十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甲方的具体要求，设计和制造施工图纸，并将图纸报甲方审定；
- 3、承担安装施工期间造成的安全事故、财产损失等的所有赔偿责任；
- 5、承担质保期内的保修和维修责任。

第十四条 其他事项的约定：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纠纷，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方，签字(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篇三

甲方：××集团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签约地点：

乙方：签约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项目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项目电力安装子项目

二、数量：以该项目实际工程量为准备。

三、施工要求：按施工设计图要求施工。

四、质量标准：按设计图的质量要求。

五、检测方式：经质量监督部门验收合格为准。

六、付款方式：预付货款64万，差额按最后工程量结算金额为准，多退少补，以转账结算。

七、价格：350元/平方米确定

八、安全责任问题：施工安全由甲方负责

九、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法律效力。

2、供需双方签字本合同生效。

3、凡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

解决，协商不成时，通过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甲方：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篇四

甲方：

乙方：

监控系统工程维护质保项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如下维护保修条款：

一、乙方的职责：

- 1、对甲方现有设备恢复正常使用，监控安装。
- 2、对甲方的设备进行每月一次，每次两天的定期维护保养工作；
- 3、不论系统有无故障，每年提供12次定期维护保养服务，并提供相应的维护保养报告，年底提供一份详细的年度维护保养报告，以供甲方对各系统设备运行状况有全面的了解，确保系统设施的正常运行。
- 4、在维护保养过程中如发现设备、零部件损坏，经甲方确认同意更换后，按原合同中规定的价格收费更换，如原合同中没有规定的设备及部件，按设备或零部件的成本价收费。

5、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咨询服务。

6、如乙方没有按期进行维护保养工作，每少一次扣除维护费用的8%。

二、甲方的职责：

1、积极配合乙方进行系统维护保养工作。

2、在系统出现问题后，应如实向乙方反映情况，提供维修条件。

3、及时支付维修保养费用。

三、合同金额及收费标准：

1、维修保养合同金额为： 元人民币。

2、全年上门维护次数累计超过12次或全年维护保养工作累计超过48个工作日后，甲方需要乙方提供上门维护服务，服务费用按每人每天300元计算，乙方在收到甲方预付款后派员到现场排除故障。

四、付款方式：

3、逾期付款时按未付款金额的5%收取滞纳金，满一个月后仍未付清余款，乙方视同甲方不需要乙方继续提供维保服务，乙方停止提供维修保养服务。乙方停止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后，甲方需要乙方提供上门维修保养服务，服务费用按每人每天300元计算或一次性付清自停止之日起本合同约定的定期维护保养服务费。乙方在收到甲方付款后派员到现场排除故障。

五、违约责任：

1、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条款，双方进行

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按经济合同法有关条款处理。

六、其他：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另行签定补充协议；
-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期限为1年；
-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篇五

招标方：（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沂源县源能热电有限公司新热源扩建工程
- 2、工程地点： 沂源县源能热电有限公司二分厂。
- 3、工程规模： 一炉一机系统高低压配套电气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炉一机工程所有高低压配电设备、发电机组及其配套系统、变压器及其配套系统、锅炉、汽机系统所属配电设备□dcs系统等的所有电气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全国统一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定额)第四册《电气设备安装工程》(以下简称“本定额”)包括:变压器、配电装置、母线、绝缘子、配电控制与保护及直流装置、蓄电池、发电机与电动机检查接线、金属构件、穿墙套板、滑触线、电缆、防雷接地装置□10kv及以下架空输电线路、配管、配线、照明器具、低压电器设备、运输设备与电梯电气装置等安装及电气设备调试内容,适用于工业与民用新建、扩建、改建工程中10kv及以下变配电设备及线路安装、车间动力电气设备及电气照明器具、防雷及接地装置安装、配管配线、电梯电气装置、电气调整试验等安装工程。

- 1、高低压电缆及电缆桥架敷设安装、高低压设施设备及电缆保护管土建施工制作。
- 2、高低压配电柜的安装、调试(详见施工图)。
- 3、由高压柜到变压器及安装低压配电柜系统的安装调试(详见施工图)。
- 4、发电机组安装及由发电机至各高、低压配电柜系统的安装调试。
- 6、高低压计量系统安装调试,必须按供电公司的要求配置。
- 7、接地系统安装和接地电阻测试(包括配电房门框、门扇接地)。
- 8、高低压配电工程中相关的预埋、塞缝等项目。

9、热控及dcs系统的安装调试。

10、母线、绝缘子、配电控制与保护及直流装置、蓄电池

11、办理供电工程报建报审及验收过程中所有手续，如报建需增加项目，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解决。

以上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

三、承包方式

本工程为清包工程，甲方只提供设备(距施工地点100米)及现场安装所需水、电源,将水、电接至施工现场50米内。其它所有消耗性材料、吊装费、运输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即：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税金、包保修、包报建验收、通电等所有内容。

2、本工程严禁分包或转包。如有分包或转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四、合同工期：

五、工程结算、支付方法

本次安装工程总造价为一次性总包干价，包括政府的规费、开工报告费用、锅炉检测费及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若一次性监检不合格时，所发生其它所有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本工程总安装费为人民币：

2、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施工人员、机具进入甲方施工工地

一周内付工程款的30%，锅炉水压试验合格具备筑炉条件后付工程款的30%，锅炉试运验收合格提供竣工报告后，乙方需从沂源县地方税务局开具建筑安装工程全额发票一周内支付工程款的30%，剩余10%留作质保金。质保期为贰年，运行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付5%，运行满二年后无质量问题再付5%。

六、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 (1)、提供施工现场的水源、电源、运输道路。
- (2)、向乙方提供施工图、设备图各一套。
- (3)、组织施工图技术交底。
- (4)、根据工程进度及时供应相关的设备。
- (5)、配合乙方办理锅检、质检的有关手续。

2、乙方职责

- (1)、开工前，乙方负责办理与本要求相关的《开工告知》等所有手续并支付相关费用，向甲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工程施工网络计划、做好施工人员、机具材料的进场安排；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五天内乙方施工人员、机具进入工地，并对甲方的设备材料进行交接、看管。
- (2)、在规划的场地内布置施工临时设施。
- (3)、管理好自身范围的安全、保卫工作，由乙方原因造成设备、人身等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4)、移交一套完整的竣工图、技术资料于甲方(并提供电子版)，甲方在半个月内办理签证审核手续。

(5)、乙方应优先采用甲方指定厂家的材料(焊条、焊丝、氩气)。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必须质保书、合格证齐全，并由乙方承担其质量问题。

(6)、乙方必须提供所有高压焊工的原始证件，接受甲方的审查。

(7)、乙方必须提供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以接受甲方的检查，此项目未完工前不准更换负责人。

七、工程质量及有关要求

1、本工程以现行国家规程、规范进行施工验收。

2、分项工程竣工或重要项目施工完毕及隐蔽工程验收，乙方要提前24小时通知甲方的质检代表及监理方代表，并提供质检记录和工具，叁方验收合格后签字生效，工程未经甲方验收不得进行下道工序。

3、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发生返工、修理等费用由乙方负责，且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有乙方承担。

4、若在施工过程中乙方无证(或证件资质达不到行业标准)对所安装部件施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将其驱逐出施工现场，乙方必须对相关设备部件进行返工，直至甲方满意为止。

甲方还将对乙方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每人次。

5、乙方在安装过程中不得私自变更图纸，如有变更必须经甲方同意，如乙方私自变更图纸所产生后果由乙方全部负责(不含甲方所提出的图纸变更)。

6、因本次施工为立体交叉施工，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现场管理，不应以赶工期为由妨碍其他公司施工，甲方必须坚持土

建配合安装为原则，并协调好各施工队的施工秩序，若出现乙方人员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将其驱逐出施工现场。

7、安装质量质保期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贰年，贰年之内乙方应无偿负责处理由乙方安装的工程所出现安装质量问题，并在接到甲方通知24小时内赶到甲方现场处理。在质保期内如因乙方安装质量等问题引发甲方的重大经济损失及责任，由乙方全部负责。

8、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安装进度、质量状况、安全情况等，决定部分项目的安装是否继续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决定部分项目不再由乙方安装，甲方将协调另行转包，其相应的工程款甲方将从乙方总工程款中扣除。若乙方能按甲方要求完成工程安装，甲方将不另行转包。

9、设备防腐费用为人民币 元整，若乙方对设备防腐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将设备防腐费用从工程款中扣除，并另找施工队伍。

10、因甲方要求的技改部分(含设备变更、设备质量缺陷处理等，不含需返厂处理的)及增加的爬梯等所有部分，乙方不再收取任何费用并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工期。(更改壹次为准)

11、承压部件的探伤为100%(其中射线探伤为50%，超声波探伤为50%)。费用由乙方负责。

12、乙方派驻甲方的项目经理 工程期间不得另派他人。项目经理离开施工工地时必须提前24小时通知甲方有关人员，甲方同意后方能离开。并在保证不影响安装进度、质量、安全等工作的前提下，必须在48小时内返回施工现场。

13、乙方对所有承压部件安装前都需用压缩空气或蒸汽进行吹扫。乙方对所有阀门在安装前应根据《电力建设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有关规定及甲方的要求进行水压试验和必要的

解体检查处理。

14、本工程所用的消耗性材料由乙方负责，但需经甲方与监理方确认其质量，否则不允许在工程中使用。若乙方违规使用辅助材料，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

15、乙方承建的工程项目，不论是否经过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验收，对所发生的工程质量事故，均应负全部责任，不能以处理事故为由，提出增加费用或推迟工期的要求，更不能造成隐患。

16、对于设备水压试验、蒸汽冲管等所需的设备由乙方负责。

17、乙方在工程施工中使用的测量试验仪器，工具吊装机械，计量控制装置等，应按有关规定定期检验，并且经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18、乙方在施工中要接受甲方的质检代表及监理方的监督，并根据要求及进度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材料合格证、质保单、各类实验检测、事故处理等报告，并签字认定。监理方提供的文件乙方不得拒签，否则，每发生一次扣工程款人民币5000.00元，（如发生争议需三方协商解决）

八、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措施

1、国家及部颁与本工程有关的各种现行有效版本的技术规范、规程、设计院和制造厂技术文件上的质量要求适用于本工程。

2、与本工程有关的国家及部颁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如：《电力建设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锅炉机组篇”等相关标准以及“电力工业锅炉监察规程”等等。

3、本工程施工质量检验评定按电力工业部颁发的《火电施工质量检验及评定标准》有关篇为依据；如：“锅炉篇”、“加

工配制篇”等以及电力部颁发的机组达标的有关规定等等。

4、对不在规范验评标准范围内的，执行设计院、制造厂及甲方叁方议定的补充技术标准和施工技术要求。

5、本工程执行下列有关规范、规程但不限于以下规程、规范。若有新的标准则必须执行新标准，替代原有标准。

锅炉压力容器安装监督暂行条例和实施细则(国务院)

蒸汽锅炉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劳部发)(1996)276号

压力容器安全监察规程(劳锅字)(1990)8号

锅炉压力容器焊工考试规则(劳动人事部)

电力建设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钢制承压管道对焊缝射线检验篇)(dl/t5096-96)火力发电厂基本建设工程启动辅助设计竣工验收规程(电建[1996]159号文)

火电工程启动调试工作规定(建质[1996]40号)

火电施工质量检验及评定标准

火电工程调整试运质量检验及评定标准(建质[1996]111号)

电力工业技术管理法规(试行)(80)电技字第26号

6、除上述由国家及电力工业部颁发的规范、规程以外，检查验收仍需遵照图纸、文件；经会审签证的施工图纸和设计文件；批准签证的设计变更；设备制造厂家提供的图纸和技术文件；项目法人与施工单位、设备材料供货商单位签订的合同文件中有关质量的条款；项目法人与监理单位签订的合同文件及相关监理文件。

7、特殊要求：所有水冷壁、过热器、省煤器等受热管道安装前均要做清扫、通球试验。

九、设备材料的供应：

1、甲方所有设备到厂后的卸车工作及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甲方、乙方、设备供应方三方共同参加开箱清点，检查验收，移交给乙方。

2、甲、乙双方办理好设备的移交或领用书面手续后，即移交乙方现场保管使用。

十、开工调试和竣工验收

1、开车调试过程中，乙方参与调试(协助甲方调试)并跟踪和处理调试过程中设备出现的所有问题。

2、工程启动及竣工验收必须不低于电力工业部电建(1996)159号文颁发的火电厂基本建设工程启动及竣工验收规程及相关规程规定的要求执行。

3、部分工程具备竣工条件，由乙方提请甲方和监理方进行验收。甲方和监理方在验收期限三天内进行检查验收，并按部颁标准评定工程质等级。

4、锅炉整体试运行168小时，叁方(甲方、监理方、乙方)确认合格验收后五天内办理完竣工验收手续，竣工之日从次日算起。

5、锅炉整体启动运行验收后15天内，乙方将竣工资料移交甲方。

6、乙方的工程档案资料必须按国家档案局和国家计委《基本建设项目档案资料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执行，并满足

甲方对档案资料管理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及时做好收集、汇总、整理工程档案。

7、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10日内，向甲方提交一式六份完整的、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其中一份原件，四份复印件，一份电子版)。

8、乙方如不按要求按时提供工程档案资料，每延误一天处以20xx.00元人民币的罚款。同时扣留剩余工程款和不予进行工程竣工决算，直至提交合格的档案为止。

十一、安全生产、施工现场管理

1、安全生产

(1)乙方在人员进入工地前必须与甲方签定相关的安全协议并交纳人民币20xx0.00元保证金。

(2)、有关电力建设施工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应遵照电力工业部颁布的《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和相关《补充规定》执行。

(3)、乙方必须坚决贯彻执行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各级人民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法规、条例和规定，必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和手段强化施工安全管理，提高安全施工水平，确定严格的安全施工秩序以保证施工人员在施工中的安全与健康。

(4)、乙方单位责任人必须亲自抓安全。建立严密的三级安全监察网络和有效的安全保障体系;必须设立独立安全监察机构。

(5)、乙方必须按规定安排人员参加甲方组织召开的定期安全扩建例会。

(6)、乙方应维修所有的护栏、围墙、警告标志及守卫设施。

(7)乙方在整个工地实现“封闭化”管理，设备材料定置、定位管理。

(8)、乙方的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对于不服从甲方管理的甲方有权将其驱逐出施工现场，对于无理取闹者移交当地司法机关处理。

2、施工现场管理

(1)、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总平面布置图进行施工平面管理，明确责任区负责人及安监负责人，各区的平面管理应服从总平面图的要求和规划，并履行报批手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并办理出入厂手续，经甲方签字同意后方可实施。

(2)、乙方的施工临建设施完整、环境清洁。生产临建整洁、布置整齐，安全管理责任、制度、规定到位。

(3)、乙方不准随意在设备、结构、墙板、楼道上开孔或焊接临时结构，必要时需办理手续后方可实施。

(4)、乙方必须在沟道、孔洞、平台、扶梯设可靠的永久性或临时盖板或栏杆，设明显标志和安全警告牌。

(5)、乙方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施工设备事故，应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和甲方，并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将事故调查分析和处理意见报告监理工程师和甲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事故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施工计划和报告

(1)、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施工进度网络图及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进度表，并于乙方在机具进入施工现场前交至甲

方审核。

(2)、乙方应编制工程施工工作计划，提出工作安排及工作重点，报甲方和监理方审核后实施。

(3)、重要部件安装应有详细的施工方案(包括吊装方案)，报监理方和甲方审核同意后实施。

十二、其他事项：

1、整个施工过程中，原则上以设计交底后的图纸为准，发生争议时，由甲方出通知单，乙方按通知单要求施工。

2、双方协商同意的有关修改增补要求、签证单、会谈纪要都是本要求的一部分。

3、本要求约定乙方对甲方的投标文件所有承诺条款与本要求具有相同的法律约束力，尤其参与本项目的主要施工人员必须与投标书的承诺相同。

5、整个安装工程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准转包他人。

6、本要求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7、本要求履行地为甲方所在地，若在执行本要求过程中甲乙双方出现争议有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8、本合同经双方单位签章后生效。

9、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 乙方：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建行沂源支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篇六

甲 方(需 方)：

乙 方(供 方)：

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同意按下列价格购买乙方的产品，乙方提供安装。甲、乙双方就甲方房屋电热地暖工程实施细则协商一致，订立协议。

一、甲方地暖工程需付费产品的规格、数量、金额(见附表编号，数量有变化时，以工程结算为准)。

二、付款方式及期限：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元(定金、全款)，甲方确定工程设计方案及预算明细后签订合同之日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80%。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当日结清所有剩余款项。如发生工程变更，最后结算以双方核实现场确认为准。

三、交货地址及方式：甲乙双方约定交货地点为：。交货方式为：乙方送货上门()甲方自提()

四、运输费用及费用负担：商品运输费用由 方负责，安装费用由 方负责。

五、质量保证：在五年之内由于地暖软片自身质量问题(人为破坏及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除外)造成产品不工作的，由乙方

免费负责解决;温控器在二年之内发生故障(人为破坏及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除外),乙方予以更换。

六、安装条件

1. 地暖软片安装过程中,甲方负责协调其它工种施工人员配合乙方施工,否则造成工程问题乙方概不负责。
2. 为确保用电安全,采暖面积大于100平米的房屋,进户计量电表不小于40安培。地暖软片宜采用单线控制,该段线路不得串、并联其它用电设备,可以共用空调线路。
3. 在房屋装修布置线路时,在需要安装电热膜的房间应预留2根电源线(火、零)(由乙方提供),电源线要求采用不小于2.5mm²的国标电线,预留地面连接长度不小于300mm□墙面要求安装室内温控器接线底盒规格(86 mm×86mm)□埋设深度35mm~40mm □产品安装应该在墙壁做完,地板安装前施工。
4.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约定日期进行施工,进场前现场必须达到施工要求——地面平整、清洁、干燥、无杂物。

七、违约责任: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均应严格执行,违约方应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可拒绝送货安装,且视为甲方违约。
2. 乙方单方面违约的,应退还甲方所交货款,并按照本协议附表总价款的5% 赔付甲方违约金,本合同自动终止。
3. 甲方单方面违约的,应按照本协议附表总价款的 5%赔付乙方违约金,本合同自动终止。

八、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二份，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门安装合同协议书篇七

合同编号： 签约时间： 工程地点：

承包单位： ____ 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乙方安装中央空调设备及系统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订购及乙方安装的设备规格型号及数量，以及工程概况：

1、设备情况：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	------	----	----

2、安装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及面积： ；

(2) 工程造价： 元；

(3)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5)付款方式：(1)、现金 (2)、转帐支票

第二条 乙方工程材料进场时，由甲方确认并指定货物堆放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必须是具有安全保证的)，工程材料的安全由甲乙双方共同负责。乙方安装调试中央空调完毕，甲方现场验收合格，并签字验收认可；未有甲乙双方验收签字，材料、设备不得使用、安装。

第三条 产品的安装、调试、验收：

1、 乙方负责中央空调设备及系统的安装、调试。

甲乙双方商定：

(1)、 年 月 日之前，乙方派出工程技术及施工人员到达工地现场开始安装施工；

(2)、 年 月 日之前，完成前期隐蔽工程施工并验收；

(3)、 年 月 日之前，完成设备安装及系统的调试运转；全部中央空调工程完工及验收，与装修竣工时一同进行。所需材料均按双方约定时间进场到位。

2、 安装质量标准按国家规范及行业要求，以及乙方和厂家提供的工程安装设计说明。乙方于工程竣工当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验收通知三天内组织人员对工程进行验收，认定工程质量和工程内容符合要求的，双方代表在工程验收单(表)上签字盖章。乙方负责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材料合格证、产品保修单、日常运行操作程序说明及故障咨询。产品安装方案以乙方提出并经甲方同意的设计图、选型方案为准；需更改设计方案的，须经双方协商同意；涉及机型调整的，应签定合同的补充文本加以确认。

第四条 价款结算方式及期限：

1、本合同价款为双方约定方式支付安装工程款(固定价款)；

(3)工程尾款(占合同总金额的)元(大写:_____元), 设备调试完毕,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甲方三天内付清。甲方未付清全款以前, 材料及空调设备权属为乙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责任:

- 1、工程现场乙方负责人 全面负责安装施工现场的工作;
- 2、由于安装不合质量要求, 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负责。

二、甲方责任:

- 1、工程现场甲方负责人 全面负责安装施工现场的工作;
- 2、开工前_____天, 甲方应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腾空场地、接通施工水电;
- 3、开工前_____天,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已确定的设计方案图及安装施工清单;
- 4、甲方中途终止工程, 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款的20%的违约金。
- 5、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工程款的, 每迟一天,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1%的违约金, 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款总额的20%。如甲方在达到此限额后仍不能付款, 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回中央空调设备, 且甲方应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 乙方也可追究甲方有关的法律责任。
- 5、甲方如需调整产品型号, 应及时通知乙方, 并承担乙方重复运输、保管、设备差价、材料损失等有关费用。

6、对以下原因造成的竣工日期延误，经甲乙双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甲方未按时支付款项和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停工；

(4)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六条 产品质量责任和售后服务条款

1. 自验收之日起，工程保修期为两个供冷、供热期(由提供)。在质量保证期外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则乙方收取基本维修费用，更换损坏零部件的，按所更换零部件出厂价格收取费用。

2. 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为空调使用方提供终身有偿维护服务。服务内容与方式，由使用方和乙方另行自愿签订合同予以确定。

第七条 因发生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第八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执，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由甲方确认的本工程的设计图及报价方案说明书及其他文本为本合同附件。

第十一条 本合同如有其他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第十三条 合同附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